证券代码：688269　　证券简称：凯立新材　　公告编号：2025-035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月16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1月16日　15点30分

召开地点：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高铁新城尚林路4288号凯立新材综合办公楼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月16日

至2026年1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即"一键通")，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269	凯立新材	2026/1/12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1月12日(9:00-17:00)。上述时间段以后将不再办理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

（二）登记地点：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有书面回执及有关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办理登记，均须在登记时间2026年1月15日下午17:00时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凯立新材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留有有效联系方式。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等持股证明；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等持股证明；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等持股证明；

（5）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注：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如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会议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会议联系方式地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高铁新城尚林路4288号凯立新材综合办公楼

联系人：凯立新材证券部

联系电话：029-86932830

电子邮件：zhengquanbu@xakaili.com

邮编：710018

特此公告。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269　　证券简称：凯立新材　　公告编号：2025-034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6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业务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关联交易涉及的价格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定价原则，公司未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 公司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三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系公司营运所需，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定价依据客观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本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因此，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就上述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张于胜、徐海龙、曾令炜回避表决，其余六名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会上回避表决。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和未来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预计2026年公司及子公司将继续与关联方发生购销商品等日常关联交易，现对2026年各类别的日常关联交易全年累计金额进行了合理预计，2026年度预计金额的使用期限为2026年年度。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初至11月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6年预计金额与2025年初至11月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	公司控股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	100.00	0.06%	33.60	0.02%	公司预计向关联方有新的原材料采购需求以及相关信息化建设等生产经营相关需求增加
	西安瑞鑫科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	5,000.00	3.00%	–	0.00%	
	西安优耐特容器制造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	500.00	0.30%	7.57	0.00%	
	西安莱特信息工程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	500.00	0.30%	199.23	0.12%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	100.00	0.06%	–	0.00%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	100.00	0.06%	–	0.00%	–
	小计	6,300.00	3.78%	240.40	0.14%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公司控股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	50.00	1.39%	0.46	0.01%	
	西安莱特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200.00	5.56%	107.72	3.00%	
	西安汉唐分析检测有限公司	80.00	2.23%	52.58	1.46%	
	小计	330.00	9.18%	160.76	4.47%	
向关联人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控股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	1,100.00	0.65%	298.58	0.18%	关联方下游客户产品需求量扩大，对公司催化剂的需求量预期增加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	5,900.00	3.50%	2,395.61	1.42%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	3,000.00	1.78%	456.38	0.27%	
	西安赛福斯材料防护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0.30%	107.40	0.06%	
	小计	10,500.00	6.23%	3,257.96	1.93%	–
合计	–	17,130.00	5.06%	3,659.12	1.08%	–

注：1、上表中2026年预计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该关联交易预计金额/2024年经审计同类业务交易金额；

2、西安瑞鑫科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西安优耐特容器制造有限公司、西安莱特信息工程有限公司、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汉唐分析检测有限公司、西安赛福斯材料防护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实际控制的企业。

3、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前次)预计金额	2025年初至11月(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	公司控股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	35.00	33.60	公司在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时是以与关联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预计的，预计金额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由于关联方客户本年需求减少导致差异较大。
	西安优耐特容器制造有限公司	1,000.00	7.57	
	西安莱特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800.00	199.23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	605.00	–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	500.00	–	
	小计	2,940.00	240.4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公司控股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	285.00	160.76	
	小计	285.00	160.76	
向关联人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	6,000.00	2,395.61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	4,000.00	456.38	
	公司控股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	500.00	405.97	
	小计	10,500.00	3,257.96	
合计	–	13,725.00	3,659.12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1、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435389879R

法定代表人：梁书锦

公司类型：内资企业法人

注册资本：10,852.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00年9月26日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96号

经营范围：金属材料、无机材料、高分子材料和复合材料及其制品、装备的研究、设计、试制、生产、分析、检验、技术开发、成果转让、科技咨询服务、信息服务；期刊出版(限分支机构经营)；材料制备、应用设备的设计、制造、生产；化工原料(危险、易制毒、监控化学品除外)的销售；信息网络的开发、研究；自有房屋和设备的租赁；会议展览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陕西省财政厅

财务状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的总资产为268,215.67万元，净资产为82,466.22万元。2024年度，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营业收入为83,268.61万元，净利润为-3,415.43万元。

（2）关联关系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为公司控股股东。

2、西安瑞鑫科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西安瑞鑫科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32065301517X

法定代表人：毛小南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7,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3年03月27日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新城兵器基地北方智造2-23、2-24厂房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有色金属合金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货物进出口；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陕西省财政厅

财务状况：无对外公开的财务数据

（2）关联关系

西安瑞鑫科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控制的公司。

3、西安优耐特容器制造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西安优耐特容器制造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32552307596J

法定代表人：叶建林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5,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0年03月25日

注册地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工业园西金路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制造；金属材料制造；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核电设备成套及工程技术研发；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阀门和旋塞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紧固件销售；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销售；密封件销售；金属结构销售；海洋工程装备销售；制药专用设备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冶金专用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风力发电技术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海洋工程装备研发；机械设备研发；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民用核安全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实际控制人：陕西省财政厅

财务状况：无对外公开的财务数据

（2）关联关系

西安优耐特容器制造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控制的公司。

4、西安莱特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西安莱特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758840 10XE

法定代表人：秦涛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04年04月23日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96号3号楼10层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研制、开发与销售及相关电子产品的开发；计算机网络系统、办公自动化系统、安全防范系统、工业控制系统的设计、施工服务、金属材料信息服务及发布；承担会议和展览服务；综合布线；系统集成；金属材料及其制品、电子产品、工控产品、安防产品、工业辅料及配件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陕西省财政厅

财务状况：无对外公开的财务数据

（2）关联关系

西安莱特信息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控制的公司。

5、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719796070K

法定代表人：杨延安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48,821.4274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00年12月28日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泾渭工业园西金路西段15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结构制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铸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真空镀膜加工；金属切削加工服务；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结构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铸造用造型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新材料技术研发；金属制品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物业管理；土地使用权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实际控制人：陕西省财政厅

财务状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总资产为686,898.34万元，净资产为297,056.11万元。2024年度，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收入为94,572.20万元，净利润为15,777.55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出自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经审计)

（2）关联关系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控制的公司。

6、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32742823241 1

法定代表人：冯勇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64,966.4497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03年02月28日

注册地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明光路12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超导材料制造；金属材料制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钢压延加工；稀有稀土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通用零部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烘炉、熔炉及电炉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冶金专用设备制造；模具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超导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民用航空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烘炉、熔炉及电炉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冶金专用设备销售；模具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标准化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陕西省财政厅

财务状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总资产为1,360,931.42万元，净资产为668,405.02万元。2024年度，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收入为461,247.16万元，净利润为80,078.91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出自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经审计)

（2）关联关系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控制的公司。

7、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32724926546 2

法定代表人：冯庆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资本：12,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00年11月20日

注册地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工业园西金路西段15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金属制品销售；金属制品研发；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通用设备修理；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金属制品修理；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机械电气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实际控制人：陕西省财政厅

财务状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总资产为374,972.25万元，净资产为56,781.19万元。2024年度，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收入为219,387.52万元，净利润为19,538.93万元。

（2）关联关系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控制的公司。

8、西安汉唐分析检测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西安汉唐分析检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32MA6W1U0H3N

法定代表人：陈绍楷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5,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8年8月20日

注册地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新城泾高北路18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计量技术服务；标准化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仪器仪表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金属切削加工服务；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认证咨询；科普宣传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实际控制人：陕西省财政厅

财务状况：无对外公开的财务数据

（2）关联关系

西安汉唐分析检测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控制的公司。

9、西安赛福斯材料防护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西安赛福斯材料防护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32065301 55X6

法定代表人：赵永庆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11,3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3年3月27日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新城泾高北路中段1号泾渭中小工业园14号楼

经营范围：金属材料、金属制品、表面涂层产品及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表面涂层检测；表面防护工程的设计和施工；表面防护技术咨询和技术转让。(上述经营范围中凡涉及许可项目的，凭许可证明文件、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不得经营)

实际控制人：陕西省财政厅

财务状况：无对外公开的财务数据

（2）关联关系

西安赛福斯材料防护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控制的公司。

（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的关联方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履约能力，至今为止未发生其对公司的应付款项形成坏账的情况，根据经验和合理判断，未来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相关关联方2026年度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内容主要为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向关联人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关联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定价原则，根据具体产品的规格型号以及客户定制需求、市场价格等确定。公司将就2026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往来，符合正常商业逻辑及公平原则，在双方平等协商达成的交易协议的基础上实施，交易条件及定价公允，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进行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主营业务不构成重大影响，交易行为未对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特此公告。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88786　　证券简称：悦安新材　　公告编号：2025-042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日：2025年12月29日

● 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57.504万股，占《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本次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0.40%

● 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5年12月29日为预留授予日，以13.33元/股的授予价格向36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57.504万股限制性股票。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情况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5年3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5年4月25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李美红女士作为征集人就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的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5年3月23日至2025年4月2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2025年4月25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5-022)。

4、2025年5月16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披露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5-029)。

5、2025年5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事项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6、2025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事项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董事会关于符合授予条件的说明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的明确意见

1、董事会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根据《激励计划》中关于授予条件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董事会经过认真核查，确定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出现上述任一情形，亦不存在不能授予或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其他情形，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董事会确定2025年12月29日为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并同意以13.33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36名激励对象共计授予57.504万股限制性股票。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1）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2）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及《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激励计划》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公司确定的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激励计划》及其摘要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综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为2025年12月29日，并同意以13.33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36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57.504万股限制性股票。

（三）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具体情况

1、授予日：2025年12月29日

2、预留授予数量：57.504万股

3、预留授予人数：36人

4、预留授予价格：13.33元/股

5、股票来源：本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

6、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

（1）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

（2）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将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归属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归属：

①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15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15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②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5日内；

③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④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对不得归属的期间另有规定的，以相关规定为准。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具体如下：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获授权益数量的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激励对象依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份拆细、配股、送股等情形增加的股份同时受归属条件约束，且归属之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若届时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的，则因前述原因获得的股份同样不得归属。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归属条件而不能申请归属的该期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在满足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后，公司将统一办理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7、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目前股本总额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李上奎	中国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3.00	1.06%	0.02%
王兵	中国	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5.00	1.77%	0.03%
李博	中国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8.80	3.11%	0.06%
张阳	中国